

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函

地址：11693台北市文化區萬美街二段21巷2
0號

承辦人：周浩義

電話：02-29320212轉560

傳真：02-29323334

電子信箱：pstc_ah4030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萬華區東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訓教字第10760017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內容海報1份(680829_1076001772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處107年度「公務音樂與影片簡易剪輯研習班」第3期訂
於7月16、24及30日(共3日)辦理，請貴機關鼓勵同仁踴躍
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07年7月16、24及30日，共3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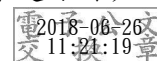
(二)研習對象：各機關人員。

二、檢附課程內容海報1份，請貴機關人事人員於7月4日(星
期三)前至本處「臺北e大」(網址：[https://elearning
.taipei](https://elearning.tapei))之『實體班期專區』完成線上報名作業。

三、研習訊息將逕以E-Mail發送予研習人員與貴機關人事人員
，請多加留意。為免傳送漏失情事發生，研習訊息惠請
貴機關人事人員再予轉知研習人員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除外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人事機構(含附件)



UEAA10730446400